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041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68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21]000410号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股份”）按照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披露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10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联明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披露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联明股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产生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此页无正文，仅为大华核字[2021]000410 号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的签字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北京 陈泓洲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易 珅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2020年10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8,779,761.68	137,337,6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48,344,443.62	340,274,355.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3	301,427,287.25	327,340,896.63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28,449,000.00	26,307,691.65
预付款项	注释5	7,517,679.86	4,787,259.76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652,332.15	1,458,910.24
存货	注释7	319,453,249.96	314,517,949.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0,182,867.92	13,600,578.68
流动资产合计		<u>1,135,806,622.44</u>	<u>1,165,625,242.89</u>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9	65,625,418.95	74,941,762.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0	644,881,772.36	652,131,760.50
在建工程	注释11	106,594,885.43	141,951,485.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2	144,531,895.66	148,757,189.46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3	35,969,884.63	35,969,884.6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4	8,488,819.24	9,698,58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17,383,060.24	13,608,00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6	219,716.00	409,87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023,695,452.51</u>	<u>1,077,468,546.17</u>
资产总计		<u><u>2,159,502,074.95</u></u>	<u><u>2,243,093,789.06</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20年10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7	20,108,991.67	140,202,1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18	105,250,000.00	14,00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19	215,210,903.25	251,213,515.18
预收款项	注释20		3,528,511.53
合同负债	注释21	2,277,318.35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2	20,399,185.59	21,604,501.98
应交税费	注释23	19,158,323.54	36,787,783.5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4	61,234,197.61	106,839,375.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5	15,091,354.90	30,053,120.83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6	272,533.77	
流动负债合计		459,002,808.68	604,228,933.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7	85,517,677.75	115,203,629.8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8	32,065,279.30	34,000,69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5	14,931,192.83	16,348,395.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514,149.88	165,552,718.60
负债合计		591,516,958.56	769,781,651.86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91,904,490.58	1,203,150,532.75
少数股东权益		276,080,625.81	270,161,604.45
股东权益合计		1,567,985,116.39	1,473,312,137.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59,502,074.95	2,243,093,789.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0年1-10月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29	838,280,432.42	1,302,957,249.26
减：营业成本	注释29	616,417,721.06	980,205,733.28
税金及附加	注释30	6,170,802.49	9,995,116.37
销售费用	注释31	12,539,809.56	20,453,710.06
管理费用	注释32	42,082,313.33	53,314,733.64
研发费用	注释33	15,950,335.98	23,626,540.23
财务费用	注释34	7,826,155.13	17,558,584.02
其中：利息费用		8,609,600.89	18,238,870.22
利息收入		877,549.80	785,413.21
加：其他收益	注释35	12,485,157.69	8,158,784.15
投资收益	注释36	8,367,471.16	10,858,53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37	-7,871,899.78	38,224,754.63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38	-211,160.60	1,256,080.29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9	-996,700.32	-74,685,007.56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0	17,872.87	463,277.37
二、营业利润		149,084,035.89	182,079,259.5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1	196,570.50	2,152,091.5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2	47,766.13	314,641.97
三、利润总额		149,232,840.26	183,916,709.1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3	31,630,478.75	57,844,316.35
四、净利润		117,602,361.51	126,072,392.7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7,602,361.51	126,072,392.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683,340.15	120,162,195.71
少数股东损益		5,919,021.36	5,910,197.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10.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602,361.51	126,072,39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683,340.15	120,162,195.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19,021.36	5,910,197.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10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3 年 1 月 30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成立，由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吉蔚娣等 13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71 号《关于核准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并于 2014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91,078,186 股，注册资本为 191,078,186.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65419113。现法定代表人：徐涛明。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905 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汽车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关键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批准报出。

二、法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烟台万事达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沈阳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武汉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南京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武汉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协议转让给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

注：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原系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9 年 5 月转让给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2019 年 1-4 月纳入本公司法定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三、发行股份暨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并出具的东洲评报字 [2020] 第 1986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对价为 5.49 亿元，全部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股份发行价格为 9.01 元/股，发行股份 60,932,297 股。

（二）拟购买资产（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包装”）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夏分局注册登记，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8 年 8 月 28 日，联明包装股东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利润分配增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5077702422W。

现法定代表人：顾玉兴。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金港新区通用达到 57 号；

经营范围：汽车金属包装容器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普通货运。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3 年 9 月 9 日至 2063 年 9 月 8 日。

联明包装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联明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1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烟台联驰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注 1：上海联明包装设计有限公司系 2019 年新设子公司。

注 2：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三条规定比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编制财务报表，2018 年度至 2019 年 1-3 月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纳入合并范围。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为本次资产重组之目的，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 1-10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备考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资产重组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按照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编制，即假设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持有联明包装 100%股权并持续经营。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联明包装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 1-10 月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联明包装 2019 年度、2020 年 1-10 月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21]000660 号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 1-10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如下：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联明包装 100%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确认了联明包装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净资产，并据以计算联明包装 2019 年度、2020 年 1-10 月的经营业绩。

2、联明包装财务报表的编制采用了与本公司相一致的会计政策。

3、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税费、发行费用及审计、评估、律师等费用。

4、基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权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母公司）财务信息，亦未披露分部报告、合并范围变更和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的相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

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

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

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

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

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

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

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

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

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八）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除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之外的其他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八）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客户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最佳估计，按账龄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划分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八）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八）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最佳估计，按账龄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划分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模具、周转材料、包装物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模具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四)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与本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相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

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0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8.00-23.75
电子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8.00-32.00
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8.00-19.00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

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车牌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设立时经营年限或土地使用权年限
软件系统	2-3	受益年限
车辆牌照	10	按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临时建筑	5 年
自用模具	按产量摊销
维修、改造工程	5 年
宽带费	2 年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

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 收入（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汽车冲压零部件、包装器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或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品种规格等验收确认，公司在收到客户确认反馈信息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模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公司外购模具经调试检验，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并能批量生产，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系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新产品中标并成功签订合同即意味着未来产品的销售已经确定，根据订单完成产品并经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3）本公司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具体原则

物流服务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月末按当月实际提供服务量及与客户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包装器具设计等服务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包装器具的设计收入、包装器具线旁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月末按当月实际提供服务量及与客户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

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六)收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汽车冲压零部件、包装器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或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品种规格等验收确认，公司在收到客户确认反馈信息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模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公司外购模具经调试检验，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并能批量生产，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系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新产品中标并成功签订合同即意味着未来产品的销售已经确定，根据订单完成产品并经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3) 本公司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具体原则

物流服务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月末按当月实际提供服务量及与客户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包装器具设计等服务收入的确认政策和时间标准：

包装器具的设计收入、包装器具线旁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月末按当月实际提供服务量及与客户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总额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三十一)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上述规定对本报告期的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原预收账款调整为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的分类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3,528,511.53	-3,528,511.53		-3,528,511.53	
合同负债		3,125,617.81		3,125,617.81	3,125,617.81
其他流动负债		402,893.72		402,893.72	402,893.72
负债合计	3,528,511.53				3,528,511.53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6、13	注 1
	提供交通运输、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10、9	注 1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5 或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房屋的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计缴	1.2、1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南京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

除上述公司外，其他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 25.0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9310026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报告期内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的税收优惠。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南京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10,937.79	283,417.26
银行存款	97,167,723.51	132,551,817.55
其他货币资金	21,401,100.38	4,502,365.42
合计	118,779,761.68	137,337,600.2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400,000.00	4,500,000.00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348,344,443.62	340,274,355.78
其中：结构性存款	70,354,794.52	290,269,972.22
理财产品	277,989,649.10	50,004,383.56
合计	348,344,443.62	340,274,355.78

注释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95,568,067.25	325,895,882.49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330,383.22	1,060,083.01
1-2 年（含 2 年）	988,006.31	508,865.25
2-3 年（含 3 年）	9,901.80	61,686.16
3 年以上	61,686.16	
小计	301,958,044.74	327,526,516.91
减：坏账准备	530,757.49	185,620.28
合计	301,427,287.25	327,340,896.63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1,958,044.74	100.00	530,757.49	0.18	301,427,287.25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	301,958,044.74	100.00	530,757.49	0.18	301,427,287.25
合计	301,958,044.74	100.00	530,757.49		301,427,287.25

续：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7,526,516.91	100.00	185,620.28	0.06	327,340,896.63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	327,526,516.91	100.00	185,620.28	0.06	327,340,896.63
合计	327,526,516.91	100.00	185,620.28		327,340,896.63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应收客户款项组合

账龄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95,568,067.25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330,383.22	266,519.17	5.00
1-2 年 (含 2 年)	988,006.31	197,601.26	20.00
2-3 年 (含 3 年)	9,901.80	4,950.90	50.00
3 年以上	61,686.16	61,686.16	100.00
合计	301,958,044.74	530,757.49	

续：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325,895,882.49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1,060,083.01	53,004.15	5.00
1-2 年 (含 2 年)	508,865.25	101,773.05	20.00
2-3 年 (含 3 年)	61,686.16	30,843.08	50.00
合计	327,526,516.91	185,620.28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5,620.28	345,137.21				530,757.49
其中：应收客户款项	185,620.28	345,137.21				530,757.49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158,734,098.28	52.57	4,214.58
客户二	39,334,393.79	13.03	84,039.50
客户三	18,285,849.43	6.06	48,453.02
客户四	24,207,484.31	8.02	95,683.08
客户五	9,475,192.85	3.14	
合计	250,037,018.66	82.82	232,390.18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8、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28,449,000.00	26,307,691.65

1、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 变动	2020 年 10 月 31 日	累计在其他 综合收益中 确认的损失 准备
应收票据	26,307,691.65	356,219,201.61	354,077,893.26		28,449,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461,719.29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注释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120,691.62	94.72	3,394,605.23	70.91
1-2 年（含 2 年）	11,503.18	0.15	1,203,238.56	25.13
2-3 年（含 3 年）	200,000.02	2.66	95,150.01	1.99
3 年以上	185,485.04	2.47	94,265.96	1.97
合计	7,517,679.86	100.00	4,787,259.7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1,712,500.00	22.78	未到期
供应商二	594,181.61	7.90	未到期
供应商三	501,726.45	6.67	未到期
供应商四	500,000.00	6.65	未到期
供应商五	434,345.01	5.78	未到期
合计	3,742,753.07	49.78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2,332.15	1,458,910.24
合计	1,652,332.15	1,458,910.24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8,160.69	791,420.65
1-2 年（含 2 年）	145,440.00	939,522.66
2-3 年（含 3 年）	852,455.00	282,404.98
3 年以上	155,200.00	248,462.10
小计	2,321,255.69	2,261,810.39
减：坏账准备	668,923.54	802,900.15
合计	1,652,332.15	1,458,910.24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71,450.95	211,887.49
押金、保证金	700,389.00	969,926.10
往来款	46,534.75	62,287.00
其他	1,202,880.99	1,017,709.80
合计	2,321,255.69	2,261,810.39

3、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702,055.69	359,323.54	1,342,732.15	1,642,610.39	493,300.15	1,149,310.24
第二阶段	619,200.00	309,600.00	309,600.00	619,200.00	309,600.00	309,600.00
第三阶段						
合计	2,321,255.69	668,923.54	1,652,332.15	2,261,810.39	802,900.15	1,458,910.24

4、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19,200.00	26.68	309,600.00	50.00	309,6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02,055.69	73.32	359,323.54	21.11	1,342,732.15
其中：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1,702,055.69	73.32	359,323.54	21.11	1,342,732.15
合计	2,321,255.69	100.00	668,923.54		1,652,332.15

续：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19,200.00	27.38	309,600.00	50.00	309,6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42,610.39	72.62	493,300.15	30.03	1,149,310.24
其中：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1,642,610.39	72.62	493,300.15	30.03	1,149,310.24
合计	2,261,810.39	100.00	802,900.15		1,458,910.24

5、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岛成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619,200.00	309,600.00	50.00	预期信用损失

6、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	2020-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8,160.69	58,408.04	5.00
1-2 年（含 2 年）	145,440.00	29,088.00	20.00
2-3 年（含 3 年）	233,255.00	116,627.50	50.00
3 年以上	155,200.00	155,200.00	100.00
合计	1,702,055.69	359,323.54	

7、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3,300.15	309,600.00		802,900.1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3,976.61			-133,976.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359,323.54	309,600.00		668,923.54

8、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2020 年 10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
青岛成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	619,200.00	2-3 年	26.68	309,600.00
代扣代缴款项	其他	397,054.71	1 年以内	17.11	19,852.74
备用金	备用金	371,450.95	1 年以内	16.00	18,572.55
上海浦东新区曹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3,318.00	2-3 年	8.76	98,993.65
沈阳新北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5,000.00	3 年以上	6.68	155,000.00
合计		1,746,023.66		75.23	602,018.94

10、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无。

11、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12、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注释7.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753,771.57	2,555,716.33	121,198,055.24	124,166,817.25	2,222,629.76	121,944,187.49
在产品	21,047,310.87	536,679.85	20,510,631.02	23,307,024.05	557,634.61	22,749,389.44
库存商品	53,836,905.02	2,592,278.73	51,244,626.29	62,971,495.74	1,933,869.50	61,037,626.24
委托加工物资	35,122,244.56		35,122,244.56	30,399,772.55		30,399,772.55
模具	91,373,469.58		91,373,469.58	78,226,087.61		78,226,087.61
周转材料、包装物	5,094.07	870.80	4,223.27	160,886.59		160,886.59
合计	325,138,795.67	5,685,545.71	319,453,249.96	319,232,083.79	4,714,133.87	314,517,949.92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22,629.76	395,570.43		37,674.96	24,808.90		2,555,716.33
在产品	557,634.61	663,677.97		20,954.76			1,200,357.82
库存商品	1,933,869.50			4,789.16	479.58		1,928,600.76
委托加工物资							
模具							
周转材料、包装物		870.80					870.80
合计	4,714,133.87	1,060,119.20		63,418.88	25,288.48		5,685,545.71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182,867.92	13,600,578.68

注释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65,625,418.95	74,941,762.35

注释10. 固定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644,881,772.36	652,131,760.5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44,881,772.36	652,131,760.50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家具	仪器设备	工具器具	合计
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3,300,424.27	441,437,354.97	44,065,130.03	16,251,970.45	6,268,807.12	10,296,221.94	981,619,90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57,376.15	1,245,881.82	750,512.41			61,653,770.38
其中：购置		932,962.92	1,108,890.66	747,923.95			2,789,777.53
在建工程转入		58,724,413.23	136,991.16	2,588.46			58,863,992.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87,491.65	792,008.92	140,397.51			15,319,898.08
其中：处置或报废		624,583.07	792,008.92	140,397.51			1,556,989.50
转入在建工程		11,993,027.77					11,993,027.77
其他减少		1,769,880.81					1,769,880.81
(4)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463,300,424.27	486,707,239.47	44,519,002.93	16,862,085.35	6,268,807.12	10,296,221.94	1,027,953,781.08
累计折旧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446,252.53	142,798,413.52	35,288,973.41	11,238,766.55	4,506,115.16	9,209,627.11	329,488,14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55,933.01	35,440,710.56	2,662,636.85	1,729,828.24	300,772.38	128,991.87	59,418,872.91
其中：本期计提	19,155,933.01	35,440,710.56	2,662,636.85	1,729,828.24	300,772.38	128,991.87	59,418,872.91
(3) 本期减少金额		4,976,881.67	724,520.37	133,610.43			5,835,012.47
其中：处置或报废		425,896.06	724,520.37	133,610.43			1,284,026.86
转入在建工程		4,550,985.61					4,550,985.61
(4)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145,602,185.54	173,262,242.41	37,227,089.89	12,834,984.36	4,806,887.54	9,338,618.98	383,072,008.72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0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17,698,238.73	313,444,997.06	7,291,913.04	4,027,100.99	1,461,919.58	957,602.96	644,881,772.36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36,854,171.74	298,638,941.45	8,776,156.62	5,013,203.90	1,762,691.96	1,086,594.83	652,131,760.50

2、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4、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6,515,237.92	15,830,235.06		40,685,002.86

注释11. 在建工程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06,594,885.43	141,951,485.48
工程物资		
合计	106,594,885.43	141,951,485.48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基地设备	17,282,098.89		17,282,098.89	43,106,947.56		43,106,947.56
烟台基地设备	29,512,831.05		29,512,831.05	43,878,355.88		43,878,355.88
沈阳基地设备	1,592,179.05		1,592,179.05	4,969,545.37		4,969,545.37
武汉基地设备	7,551,375.89		7,551,375.89	7,656,154.26		7,656,154.26
烟台厂房维修改造工程	511,552.72		511,552.72	511,552.72		511,552.72
高位货架				575,221.24		575,221.24
冠辉食品工业园一期工程	40,920,084.06		40,920,084.06	39,177,698.68		39,177,698.68
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5,014,681.12		5,014,681.12	1,117,559.77		1,117,559.77
消防工程施工	958,450.00		958,450.00	958,450.00		958,450.00
制冷系统改造	3,251,632.65		3,251,632.65			
合计	106,594,885.43		106,594,885.43	141,951,485.48		141,951,485.4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上海基地设备 -A2XX 项目机器 人生产线	16,100,000.00	8,256,410.26				8,256,410.26	51.28				其他 来源
烟台基地设备 -9B15 项目机器 人生产线	34,140,000.00	24,771,787.51	4,467,130.01	27,418,035.69		1,820,881.83	85.64				其他 来源
武汉基地设备- 集成部 K226/227/228 项 目机器人集成工 作站	14,453,162.39		15,378,085.70	15,378,085.70			106.40				其他 来源
沈阳基地设备 -JBUB/UC 项目 机器人生产线	42,230,000.00	4,840,622.96	3,966,235.88	8,806,858.84			95.42				其他 来源
冠辉食品工业园 一期工程	41,600,000.00	39,177,698.68	1,742,385.38			40,920,084.06	98.37				其他 来源
冷链物流中心项 目	100,000,000.00	1,117,559.77	3,897,121.35			5,014,681.12	5.01				其他 来源
合计		78,164,079.18	29,450,958.32	51,602,980.23		56,012,057.27					

注释12.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系统	车辆牌照	合计
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9,260,613.00	9,161,921.71	726,400.00	179,148,934.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762.45		122,762.45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122,762.45		122,76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169,260,613.00	9,284,684.16	726,400.00	179,271,697.16
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998,492.49	6,360,984.39	32,268.37	30,391,74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1,041.86	1,326,480.99	60,533.40	4,348,056.25
其中：本期计提	2,961,041.86	1,326,480.99	60,533.40	4,348,056.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6,959,534.35	7,687,465.38	92,801.77	34,739,801.50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0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2,301,078.65	1,597,218.78	633,598.23	144,531,895.66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5,262,120.51	2,800,937.32	694,131.63	148,757,189.46

2、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无。

注释13.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企业合 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107,784,832.59					107,784,832.59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71,814,947.96					71,814,947.96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包括食品加工项目资产组、冷库项目资产组。

项目	食品加工项目	冷库项目	合计
商誉账面余额 ①	30,433,950.02	77,350,882.57	107,784,832.59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29,134,928.24	42,680,019.72	71,814,947.96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1,299,021.78	34,670,862.85	35,969,884.6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1,248,079.75	33,311,221.17	34,559,300.92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③+④	2,547,101.53	67,982,084.02	70,529,185.5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69,910,494.69	108,269,682.71	178,180,177.4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⑦=⑤+⑥	72,457,596.22	176,251,766.73	248,709,362.95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78,254,186.33	177,659,568.61	255,913,754.94
商誉减值损失 ⑨=⑧-⑦（⑨>0，⑨=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一）食品加工项目

公司管理层认为食品加工项目市场前景不明朗，未来不考虑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

（二）冷库项目

冷库项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该资产组自经营起未来 5 年收益预测，按照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以及采用的能够反映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分析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假设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②假设资产组业务按照现有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③假设在建资产组能按预期投入运营，在未来经营期限内，按照既定的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及生产能力开展业务并持续经营，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④假设资产组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关键参数

项目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冷库项目	2021 年-2027 年	在预测期从 57.61%逐渐下降至 0%	稳定期维持 2027 年预测收入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40%

比较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过减值测试,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35,969,884.63 元。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0 年 10 月 31 日
临时建筑	2,478,444.23	58,774.34	950,266.62		1,586,951.95
自用模具	765,711.72	1,635,995.13	280,951.98		2,120,754.87
维修、改造工程	6,338,937.10		1,613,057.09		4,725,880.01
宽带费	115,493.41		60,261.00		55,232.41
合计	9,698,586.46	1,694,769.47	2,904,536.69		8,488,819.24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065,279.30	7,667,875.40	34,000,693.69	8,096,420.39
存货跌价准备	2,555,716.33	585,999.60	2,222,629.76	528,625.36
未弥补亏损	33,679,820.90	8,419,955.23	17,006,794.17	4,251,698.55
坏账准备	1,199,681.03	297,306.92	988,520.43	245,781.40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47,692.36	411,923.09	1,941,923.16	485,480.79
合计	71,148,189.92	17,383,060.24	56,160,561.21	13,608,006.4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4,952,695.28	6,238,173.82	26,201,786.05	6,550,446.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546,053.95	8,331,908.10	64,862,397.35	9,729,35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44,443.62	361,110.91	274,355.78	68,588.95
合计	81,943,192.85	14,931,192.83	91,338,539.18	16,348,395.05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3,129,829.38	2,491,504.11

注释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采购款	219,716.00	409,870.80

注释17.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08,991.67	202,125.00
合计	20,108,991.67	140,202,125.00

短期借款说明详见附注十、（一）重要承诺事项。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注释18. 应付票据

种类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5,250,000.00	14,000,000.00

注释19. 应付账款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20,817,519.10	124,740,974.15
应付费用	10,851,520.51	12,948,362.69
暂估	83,541,863.64	113,524,178.34
合计	215,210,903.25	251,213,515.18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暂估款	21,924,872.36	尚未结算

注释20.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528,511.53

2、报告期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21.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277,318.35

2、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1,173,031.72	162,126,648.06	162,900,494.19	20,399,185.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1,470.26	3,627,727.82	4,059,198.08	
辞退福利		49,864.00	49,864.00	
合计	21,604,501.98	165,804,239.88	167,009,556.27	20,399,185.5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04,357.97	144,980,901.64	145,670,798.31	20,014,461.30
职工福利费		5,007,877.95	5,007,877.95	
社会保险费	292,908.41	8,058,217.12	8,153,556.98	197,568.55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58,830.24	7,474,363.11	7,556,128.70	177,064.65
工伤保险费	8,038.74	58,795.75	66,834.49	
生育保险费	26,039.43	525,058.26	530,593.79	20,503.90
住房公积金	46,842.00	1,073,123.44	1,067,281.12	52,684.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923.34	2,623,151.88	2,617,603.80	134,471.42
劳务费		383,376.03	383,376.03	
合计	21,173,031.72	162,126,648.06	162,900,494.19	20,399,185.5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18,453.73	3,507,244.34	3,925,698.07	
失业保险费	13,016.53	120,483.48	133,500.01	
合计	431,470.26	3,627,727.82	4,059,198.08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821,682.32	12,800,536.05
企业所得税	7,650,053.54	21,848,307.37
个人所得税	135,124.65	157,595.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514.99	349,563.14
房产税	533,325.54	671,530.36
教育费附加	480,371.46	625,739.38
土地使用税	157,359.24	218,830.74
印花税	39,238.25	54,387.73
残疾人保障金	100,000.00	60,000.00
河道管理费	653.55	1,293.69
合计	19,158,323.54	36,787,783.52

注释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234,197.61	106,839,375.22
合计	61,234,197.61	106,839,375.2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2,796,870.34	80,389,012.3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832.00
预提费用	6,542,244.53	4,431,685.60
往来款	263,220.90	20,229,715.98
其他	1,631,861.84	1,726,129.34
合计	61,234,197.61	106,839,375.22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盛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43,246.88	房屋建设款尚未结算
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	6,653,923.16	工程款尚未结算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367,748.62	设备款尚未结算
合计	16,264,918.66	

注释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91,354.90	30,053,120.83

注释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272,533.77	

注释27.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14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09,032.65	256,750.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91,354.90	30,053,120.83
合计	85,517,677.75	115,203,629.86

长期借款说明详见附注十、（一）重要承诺事项。

注释28. 递延收益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4,000,693.69		1,935,414.39	32,065,279.30	待摊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0 年 10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	4,037,531.04		553,086.40	3,484,444.6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升级项目专项资金 *2	228,183.16		24,930.30	203,252.86	与资产相关
汽车零部件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专项补贴 *3	5,744,590.19		507,632.90	5,236,957.29	与资产相关
冠辉食品工业园项目地基与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4	3,410,000.00			3,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滨海新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补贴 *5	11,242,406.73		360,333.50	10,882,073.23	与资产相关
天津金三冷链物流水产品加工集散中心项目地基与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6	3,503,790.67		115,338.60	3,388,452.07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2020 年 10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供应链体系项目天津金三标准化冷库提升改造项目补贴 *7	470,449.00		93,351.00	377,098.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通用汽车武汉分公司配套企业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贴 *8	5,363,742.90		280,741.69	5,083,001.2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000,693.69		1,935,414.39	32,065,279.30	

递延收益的说明:

*1、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浦经信委工字[2010]113 号文件《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大型冲压零部件生产基地（一期）及模具研发项目资金的批复》，对公司浦东空港工业园区机场分园新购置设备及新建综合厂房项目安排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公司实际收到上述项目资金 896 万元，自 2012 年 6 月空港工业园区生产基地（一期）投入使用时起按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年摊销额为 663,703.68 元。2014 年 6 月 2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验收意见的通知》，对该技改项目予以结题。

*2、本公司的子公司沈阳联明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沈阳市财政局智能升级项目专项资金 290,000.00 元，用于新进设备投资或改造投资、信息化建设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投资。本期按相应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24,930.30 元。

*3、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联明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武汉江夏经济开发区金口台商工业园财政办事处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4,459,600.00 元，用于汽车零部件武汉生产基地项目，自 2015 年 1 月工业园区生产基地（一期）投入使用时起按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年摊销额为 285,871.79 元。2016 年 11 月，公司收到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 2015 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70,000.00 元，用于汽车零部件武汉生产基地项目，按照工业园区生产基地（一期）剩余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年摊销额为 73,287.73 元。2019 年 10 月，公司收到武汉市江夏区科技和经济信息化局 2019 年上半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用于汽车零部件武汉生产基地项目，按照生产性设备剩余使用年限平均摊销，本期摊销额为 208,333.30 元。

*4、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收到天津市中心渔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冠辉食品工业园项目地基与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3,410,000.00 元，以促进该项目早日完工、早日达产。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未完工，未投入生产。

*5、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收到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拨付滨海新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750 万元，2017 年 6 月因金三冷链项目建设计划投资减少，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收回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46 万元。2017 年 11 月、2018 年 3 月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分别拨付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302 万元、302 万元。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共收到滨海新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补助资金 1,208

万元。本期按相应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360,333.50 元。

*6、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2017 年 7 月收到天津市中心渔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天津金三冷链物流水产品加工集散中心项目地基与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4,061,664.00 元，本期按资产的使用年限摊销 115,338.60 元。

*7、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收到天津市滨海新区商务委员会供应链体系建设资金项目补贴 563,800.00 元，本期按相应资产的使用年限摊销 93,351.00 元。

*8、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收到武汉江夏经济开发区金口台商工业园财政办事处上海通用汽车武汉分公司配套企业专项资金 6,737,800.00 元，用于配套企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自 2015 年 6 月配套设施一期（综合楼、办公楼及 1#、2#仓库）投入使用并开始分摊，2016 年 11 月配套设施其余部分（3#、4#仓库）投入使用并开始分摊。

注释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4,282,988.18	614,904,003.49	1,297,924,281.74	972,377,279.63
其他业务	3,997,444.24	1,513,717.57	5,032,967.52	7,828,453.65
合计	838,280,432.42	616,417,721.06	1,302,957,249.26	980,205,733.28

注释3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河道管理费	80,139.06	158,272.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4,848.97	1,552,284.86
教育费附加	1,172,780.29	2,213,013.75
房产税	2,427,372.38	3,718,363.67
土地使用税	1,216,671.63	1,656,313.58
印花税	450,682.92	665,635.64
车船税	28,307.24	31,232.42
合计	6,170,802.49	9,995,116.37

注释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5,329,676.13	8,713,630.03
运输费	4,192,724.14	6,129,684.24
业务招待费	932,966.30	1,675,539.42
其他	2,084,442.99	3,934,856.37
合计	12,539,809.56	20,453,710.06

注释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18,022,460.36	28,760,985.21
折旧及摊销	7,603,472.43	9,776,394.48
办公费	1,355,752.03	2,119,399.23
业务招待费	1,759,835.28	1,802,718.37
租赁费	1,166,827.19	1,344,485.14
中介机构费	3,197,533.95	1,572,785.23
车辆使用费	747,809.90	1,129,000.00
税费	1,195,623.82	249,719.17
疫情停工费用	3,192,001.25	
其他	3,840,997.12	6,559,246.81
合计	42,082,313.33	53,314,733.64

注释33.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直接材料投入	1,166,989.54	3,443,910.74
人员薪酬	12,755,799.47	17,335,765.77
折旧及摊销	1,097,435.67	1,479,128.20
其他费用	930,111.30	1,367,735.52
合计	15,950,335.98	23,626,540.23

注释3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8,609,600.89	18,238,870.22
减：利息收入	877,549.80	785,413.21
汇兑损益	-38,796.29	-453.59
银行手续费	132,900.33	105,580.60
合计	7,826,155.13	17,558,584.02

注释35.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12,144,312.42	8,113,121.3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2,340.68	18,796.1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8,504.59	26,866.71
合计	12,485,157.69	8,158,784.15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53,086.40	663,703.68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759,630.03	102,824.18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十三五特殊重大扶持项目	3,422,000.00	3,662,1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升级项目专项资金	24,930.30	29,916.37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江夏区企业发展激励专项资金	67,500.00	1,769,4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零部件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专项补贴	507,632.90	421,659.51	与资产相关
滨海新区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补贴	360,333.50	432,400.26	与资产相关
天津金三冷链物流水产品加工集散中心项目 地基与配套设施建设补贴	115,338.60	138,406.26	与资产相关
2018 高新技术企业备用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4,567.50	与收益相关
供应链体系项目天津金三标准化冷库提升改 造项目补贴	93,351.00	93,351.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307,902.62	与收益相关
镇级财政扶持款	3,57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线上培训补贴	1,605,600.00		与收益相关
沈阳-欧盟经济开发区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203,970.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贴	280,741.69	336,889.96	与资产相关
稳岗失业培训费补贴	481,8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补助	97,398.00		与收益相关
江夏区财政局 2018 年“瞪羚企业”补贴收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144,312.42	8,113,121.34	

注释36.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83,857.02	10,858,539.02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614.14	
合计	8,367,471.16	10,858,539.02

注释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4,443.62	274,355.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316,343.40	37,950,398.85
合计	-7,871,899.78	38,224,754.63

注释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211,160.60	-1,256,080.29

注释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996,700.32	2,870,059.60
商誉减值损失		71,814,947.96
合计	-996,700.32	74,685,007.56

注释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872.87	463,277.37

注释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949,308.85	
罚没收入		15,020.00	
其他	196,570.50	187,762.70	196,570.50
合计	196,570.50	2,152,091.55	196,57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备注
财政扶持资金		1,068,708.85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激励奖励补贴		880,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49,308.85	

注释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45.15	88,269.96	945.15
滞纳金	1,820.98	185,416.87	1,820.98
其他	45,000.00	20,955.14	45,000.00
合计	47,766.13	314,641.97	47,766.13

注释43.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822,734.72	55,349,639.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92,255.97	2,494,676.89
合计	31,630,478.75	57,844,316.3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9,232,840.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384,926.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85,520.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3,498.9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542.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38,828.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535.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196.5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977,487.19
所得税费用	31,630,478.75

注释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0,685,002.86	银行贷款抵押
子公司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281,188,608.71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343,273,611.57	

注释4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0 年 1-10 月 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935,414.39	详见附注七注释 2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208,898.03	10,208,898.03	详见附注七注释 35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215,000.00	215,000.00	详见本注释 2.
合计	10,423,898.03	12,359,312.42	

2、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冲减的成本 费用项目
流动资金贷款补贴（财政贴息）	215,000.00		财务费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烟台万事达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联明众驰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仓储物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制造业	100.00		新设
武汉联明机械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新设
上海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储物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仓储物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联明晨通物流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仓储物流业		100.00	新设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仓储物流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金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仓储物流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联明汽车包装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汽车包装器具制造、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联驰机械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汽车包装器具制造、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联明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包装器具设计、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或投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0 年 1-10 月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2020 年 1-10 月 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0 年 10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49.00	5,919,021.36		276,080,625.8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该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2020 年 1-10 月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88,799,000.80
非流动资产	201,543,144.80
资产合计	590,342,145.60
流动负债	2,283,486.19

项目	2020 年 10 月 31 日/2020 年 1-10 月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24,628,810.82
负债合计	26,912,297.01
营业收入	20,230,034.70
净利润	12,079,635.42
综合收益总额	12,079,635.42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80,271,547.13
非流动资产	199,963,042.55
资产合计	580,234,589.68
流动负债	3,638,694.66
非流动负债	25,245,681.85
负债合计	28,884,376.51
营业收入	25,034,944.21
净利润	12,061,626.70
综合收益总额	12,061,626.70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金海路 3288 号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3,500.00	59.97	59.9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徐涛明。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注：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因业务合并，2019 年 1-3 月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纳入合并范围。

(五)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料架制造		191,931.00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883.75	1,213.20
合计		883.75	193,144.20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 1-10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95,326.97	1,681,796.48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00,000.00
合计		1,395,326.97	1,981,796.48

5、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3/14	2020/3/14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9/3/26	2020/3/26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6/18	2020/6/17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6/24	2020/6/23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6/25	2020/6/25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9/18	2020/9/18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20,000,000.00	2018/1/17	2019/1/4	否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5/21	2020/5/20	是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5/21	2020/11/20	是
长期借款: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2018/5/21	2023/5/20	是
徐涛明	100,000,000.00	2020/6/28	2023/6/27	否

*1: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中路支行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签订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3,000 万元, 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 月 4 日, 借款由关联方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龙涛车辆配件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

6、关联方资金拆借

(1) 2020 年 1-10 月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无。

(2) 2020 年 1-10 月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无。

(3) 2019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880,000.00	2019/1/1	2019/12/31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5/29	2019/7/18

(4) 2019 年度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310,000.00	2019/1/1	2019/12/31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5/29	2019/7/18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8、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9.21 万元	363.74 万元

9、其他关联交易

(1)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2019 年 1-3 月通过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水电费 382,189.57 元（不含税）。

(2) 上海联明包装设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水电费, 其

中：2019 年 4-12 月 186,971.19 元（不含税）；2020 年 1-10 月 127,666.67 元（不含税）。

（3）烟台联驰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通过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代收代付水电费 74,613.26 元（不含税）。

10、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260.40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烟台联诚金属机械有限公司		795,395.83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207.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联众包装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229,715.98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联明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夏支行签订《抵押合同》，约定为 2019 年 6 月 14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江夏区金港新区办事处杨咀村 6 栋不动产，期末账面价值合计 40,685,002.86 元，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2,4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签订其他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1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以持有的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 51.00%的股权进行质押，自然人徐涛明提供担保。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上述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除上述事项，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461,719.29	

2、诉讼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烟台联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联驰”）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与青岛成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成标”）签订采购合同，向青岛成标定制一套金属周转箱拆垛整理线，合同价款 688,000.00 元，烟台联驰已向青岛成标支付 619,200.00 元。根据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应为 2018 年 2 月，但青岛成标实际交货时间为 2018 年 8 月，并且设备送达后存在质量问题，因此烟台联驰要求青岛成标提供相应质保服务并退款，青岛成标予以拒绝。烟台联驰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起诉青岛成标，主张青岛成标收回该设备，退回已收取的价款 619,200.00 元并支付相应的资金占用利息。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0 年 1-10 月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927.72	375,007.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00,157.69	10,108,093.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67,471.16	10,858,539.0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497,305.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871,899.78	38,224,754.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749.52	-23,589.31
小计	13,362,406.31	58,045,498.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8,129.13	11,015,488.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6,645.50	4,831,639.09
合计	6,047,631.68	42,198,371.20

(二)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0 年 1-10 月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	0.44

续：

报告期利润	2019 年度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7	0.47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